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JKYJY20250802**

**项目名称：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货物、服务类项目**

**招标代理服务**

**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报价要求

第四章 招标服务内容

第五章 投标文件要求

第六章 评分办法

#### 第七章 投标相关文件部分格式

第八章 合同模板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货物、服务类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采购的要求,对我院该项目服务进行公开的招标采购。投标单位在投标之前必须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的说明、表格、条件及规范等所有内容，投标方因未能遵循此要求而造成的对本招标文件所要求投标方提供的任何资料、信息、数据的遗漏或任何非针对招标文件要求项目的报价，均须自担风险并承担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招标方拒绝的后果。

1. 项目编号: JKYJY20250802
2. 采购组织类型：自行采购
3. 采购方式：院内招标
4. 采购内容：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货物、服务类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5. 投标单位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供应商的要求，具有本项目的服务能力；

（2）具有本项目的服务能力，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代理机构完成备案登记的；且有政府采购招标代理实施经验（各提供至少一份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委托代理合同及已完成采购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3）具有从事招标采购代理活动所需的场所证明和相关设备、设施及相应的资金能力；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违法记录的认定标准为：在公开网站上能查到的被财政部或浙江省财政厅处理（或处罚）而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国家级、浙江省级、义乌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处罚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义乌市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还在公示期内的或者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该行业国家规定必备的资质、资格。

1. 招标文件发放方式：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门户网免费下载
2. 报名方式：投标单位必须于2025年8月7日17:30之前将单位的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单位公章 红章）和授权投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交至浙江省义乌市稠州北路1575号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5楼办公区508会议室或将上述资料扫描件发至邮箱：luckymeng1007@163.com。
3. 投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 8月 8日上午 9 时 30分

地点：浙江省义乌市稠州北路1575号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5楼办公区508会议室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 8月 8日上午 9 时 30分

开标地点：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5楼办公区508会议室

1. 其他事项：

投标人可以不必到现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可通过邮寄快递的方式递交。所有投标人须考虑物流等相关因素，合理计划邮寄时间，尽量在开标时间前一个工作日内送达指定地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将被视为“逾期送达”。具体要求：

1）邮寄快递地址：浙江省义乌市稠州北路1575号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5楼办公区508会议室，李老师，0579-89925201；

寄出后将快递单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发送至luckymeng1007@163.com以便查收（特别说明：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收件，投标人自行承担邮寄风险）；

2）确保投标文件在邮寄快递过程密封包装完好，因邮寄快递过程的密封破损造成不符合开标要求的，采购人概不负责（建议密封包装后邮寄快递时再进行外包装，投标人对邮寄快递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密封性负责）；

3）评审现场如需投标人确认、澄清、说明等均通过指定的电子邮箱（luckymeng1007@163.com）向投标人发送并要求在收到通知后半小时内以邮件形式作出确认、澄清、说明等。

1. 联系地址和电话：

地 址：浙江省义乌市稠州北路1575号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579-89925201

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

二○二五年七月三十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 1 | 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货物、服务类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地点：浙江省义乌市稠州北路1575号  招标人：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 |
| 2 | 招标内容 | 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货物、服务类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 招标服务内容） |
| 3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见招标公告中的“五、投标单位的资格要求” |
| 4 | 完成方式 | 按项目计，每个项目从编制招标文件开始直至采购合同签订完毕为止。 |
| 5 | 结算方式 | 1.招标代理服务费由委托项目的中标方支付，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结算率计算。  **2.为保证服务质量，结算率须在70%-100%进行报价。**  3.单次代理服务费少于3000元时，按3000元计。  4.特殊项目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协商确定招标代理服务费。 |
| 6 | 服务期限 | 壹年。甲方可与年度考核分数在90分（包括90分）以上的乙方续签合同。如续签，则续签合同期限不超过1年，续签不超过2次，全部合同累计时间最长3年，同时新一期费用与上一期相同。如因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动或主管单位文件、命令、突发公告卫生事件等要求，甲方亦可提前终止合同，需提前30天书面通知乙方。 |
| 7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为90日历天 |
| 8 | 投标文件份数 | 投标文件的份数：正本1份、副本2份。 |
| 9 | 招标答疑 | 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于采购文件规定获取截至时间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视情况给予回复。 |
| 10 | 踏勘现场 | 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如有需要，自行安排踏勘现场，并自行承担所需的费用和风险。  地点：浙江省义乌市稠州北路1575号 |
| 11 |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地点 |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8月8日9:30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5楼办公区508会议室 |
| 12 | 开标时间  开标地点 | 开标时间： 2025年8月8日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5楼办公区508会议室 |
| 13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第三章 报价要求**

一、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和招标人所提供的相关资料及招标代理范围、内容，按照国家有关取费标准，结合自身能力和力量的投入进行竞争报价。

**1）招标代理服务费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收费标准计算，投标单位报结算率（%），招标代理服务费=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结算率（%） ；**

**2）服务费按单个标段计取，计算基数均为该标段的中标价；**

**3）为保证服务质量，结算率须在70%-100%进行报价；**

**4）单次代理服务费少于3000元时，按3000元计；**

**5）特殊项目由招标人和投标人协商确定招标代理服务费。**

二、报价中应包括为完成服务内容可能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招标产生的各类相关费用（评标专家费、交易中心场地费、公告和信息发布费等）由招标代理机构自行承担。

同个项目一次招标不成功的，再次招标产生的各类相关费用（评标专家费、交易中心场地费、公告和信息发布费等）由招标代理机构自行承担。

包括但不仅限于如人工、材料、交通、通讯、设备（仪器）、劳力、利润、税收等其他一切费用。

三、投标人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四、采购方式

单位自行组织。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需自行承担涉及投标的一切费用。

**第四章 招标服务内容**

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货物、服务类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采购，主要包括相关研究院相关设备、后勤相关设备、用品、服务，计算机类硬件设备及软件系统等项目。

本项目中标方负责实施的事项包含并不限于以下内容：

1.代拟采购方案；

2.发布采购公告；

3.编制资格预审文件；

4.组织、接收投标人报名；

5.监督协助评审小组审查投标人资格，确定投标人；

6.编制招标文件（制定并规范招标文件模板，统一字体大小和行间距等）；

7.组织答疑；

8.组织开标、评标；

9.草拟委托项目合同初稿，参与、协助所代理采购项目的合同审核并协助采购人处理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有关事务；

10.编制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11.负责起草询标纪要，分析投标文件，负责询标会议的会务安排及有关事项的落实；

12.委托项目中标公告发布后7天内将中标资料交采购人；

13.将委托项目中标单位、招标相关资料电子化管理，扫描成件后移交给采购人；

14.制定并规范招标文件模板，统一字体大小和行间距等；

15.协助采购人进行市场价格调研；

16.采购前期和采购过程中向采购人提供咨询服务；根据采购项目特点及其要求，审查供应商资格；

17.协助采购人的非政府采购项目和政府采购项目的项目前期参数、需求论证、进口产品论证、单一来源论证活动；

18.协助采购人协调和处理供应商询问、质疑、投诉等事宜；

1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浙江省政府采购档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妥善保存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等档案材料；

20.与招标采购有关的其它事宜。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或成交人按计费标准直接向中标代理机构支付。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价基准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

|  |  |  |  |
| --- | --- | --- | --- |
| 中标金额（万元） | 服务类型 | | |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费率 | |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 100000以上 | 0.01% | 0.01% | 0.01% |

注：按上表计算，单次代理服务费少于3000元时，按3000元计。

**第五章 投标文件要求**

**一、**投标方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技术文件、商务文件，分别装订，分开密封。

**1、技术文件的组成（逐页加盖公章）**

1）投标单位工商营业执照；

2）投标单位税务登记证；

3）投标单位开户银行、帐号；

4）《法人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6）服务方案；

7）业务流程管理；

8）内部监督管理；

9）针对突发事件的服务方案及建议；

10）合同履约能力（含具有履行合同和提供服务所必需的软硬件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材料）；

11）相关配套（特色）服务、专业优势、相关优惠措施；

12）投标单位人员分工与职责：

①投标单位服务人员工作守则；

②投标单位服务人员分工与职责。

13）投标服务人员资历、业绩情况：

①投标服务人员汇总表；

②项目负责人情况；

③相关证明材料文件（人员资质证书等）。

14）货物类、服务类招标文件范本；

15）自2022年1月1日以来货物、服务类项目招标代理服务的业绩表 (提供年度代理协议)；

16)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起到开标截止日前无行贿犯罪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

17)招标人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可以提供的其他资料；

18)提供工商登记股东清单加盖单位公章。

**2、商务文件的组成（逐页加盖公章）**

1）投标函；

2）报价一览表；

3）其他投标人认为须提供的资料。

**三、投标文件制作要求**

1.投标文件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幅面规格A4并装订成册，副本可用复印件。投标文件须一式3份（正本1份，副本2份）。正本与副本如有差别，以正本为准，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2.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修改错漏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方可生效。

3.投标文件封面应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4.**技术文件与商务文件应分别单独密封包装，相应投标文件应装入同一密封袋内，密封包装，封口处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封面注明招标项目名称和编号，投标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四、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

1.开标地点即为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小时内接收投标文件。

2.投标截止时间即为开标时间，招标方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投标文件。

**五、投标单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可能被拒绝或作无效投标处理：**

1.未在规定时间内将投标书送达规定地点的。

2.投标书未按规定密封或未按要求加盖公章或投标文件签署不符合要求的。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的。

4.投标单位不符合投标单位资格要求的。

5.投标单位不符合报价要求的。

6.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虚假材料的。

7.投标报价经评标小组认定明显不合理的。

**第六章 评分办法**

本项目总分为100分。其中技术分70分、商务报价30分。合格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各部分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结算率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结算率相同的，按技术分的优劣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候补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资格依次类推。

1. 技术分满分为70分，分值分配见表格。评标委员会根据表格所列评分细则，对各投标人的技术部分进行书面审核和评论后，由各专家独立酌情给分，打分时保留小数1位，每人一份评分表，并签名。在统计得分时，如果发现某一单项评分超过评分标准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张评分表无效。投标人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时保留小数2位。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标评分** | **评分标准** | | | **分值** |
| 1 | 服务方案 | 【主观分】服务方案的完整性和可行性，采购代理工作难点、重点分析及相应的方案措施，服务流程时间进度表（从项目委托、组织实施到最后资料送存所需要的时间），采购项目周期，资料送存是否及时，酌情打分。 | 0-8分 |
| 2 | 业务流程管理 | 【主观分】包括分岗制（岗位设定、审核）、专家库管理、合同管理、资料管理等方面，横向比较。 | 0-3分 |
| 3 | 内控监督管理 | 【主观分】投标人内部控制制度管理的设立、执行及具体方案措施，横向比较。投标人内部监督管理制度的设立（包括内控制度的建立、岗位职责的相互制约、招标文件的审核机制等）、执行及具体制度情况； | 0-3分 |
| 4 | 突发事件应对及处理 | 【主观分】针对突发性事件的服务方案及建议，防止及处理质疑投诉的措施和方案、无效投标等异常情况的防止及处理措施， | 0-3分 |
| 5 | 合同履约能力 | 【客观分】投标人办公场所的开评标室数量、录像设备等情况，开评标室数量8个（含）以上且设备齐全的得5分，5-7个的得3分，2-4个的得1分，2个以下得0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 0-5分 |
| 【客观分】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组团队的人员数量、结构、从业经验等情况：  项目负责人具有10年及以上政府采购招标代理工作经验的得2分；  拟派服务团队（除项目负责人外）中每有1人具有8年及以上政府采购招标代理工作经验的得1分，最高得3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持从业证人员从业证复印件及最近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 0-5分 |
| 6 | 其他特色服务及相关优惠措施和承诺 | 【主观分】投标人在完成本项目上所具备的专业优势以及其他特色服务及相关优惠措施和承诺，横向比较。 | 0-2分 |
| 7 | 自建专家库资源 | 【主观分】投标人具有独立的各类专家库的专业类别及专家数量情况，无自建评标专家库的不得分，最高得4分。（需提供自建专家库截图且能证明自有的相关材料，未提供截图或无法证明自有的不得分） | 0-4分 |
| 8 | 信息化系统 | 【客观分】投标人具有政府采购全流程信息化管理系统，可实现人工智能辅助需求编制、委托、项目执行、线上线下项目电子开评标、电子档案等功能，提供相关截图或证明材料得3分。 | 0-3分 |
| 9 | 招标文件范本质量 | 【主观分】根据货物类、服务类招标文件范本质量，酌情打分 | 0-5分 |
| 10 | 政策学习 | 【主观分】投标人内部对相关政策法规的学习计划，最高得2分。 | 0-2分 |
| 11 | 同类项目业绩 | 【客观分】浙江省级实验室（之江、良渚、西湖、湖畔、甬江、瓯江、东海、白马湖、天目山、湘湖）正在进行中的服务业绩，每提供1个得2分，最高得6分（提供年度委托代理协议复印件） | 0-6分 |
| 【客观分】其他在浙研究院、科研机构（除10家省级实验室外）服务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8分（提供年度委托代理协议复印件） | 0-8分 |
| 12 | 荣誉 | 【客观分】投标人自2022年以来获得由省级及以上财政部门（含财政部定点的三大媒体（中国政府采购报、中国政府采购杂志、政府采购信息报）颁发的政府采购领域相关奖项，每个得1分，最多得6分。 | 0-6分 |
|  | 13 | 体系认证 | 【客观分】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每提供一项得0.5分，最高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 0-2分 |
|  | 14 |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考核 | 【客观分】根据2025年第一季度义乌市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考核结果，投标人考核结果99分（含）以上的得5分，99分以下至97分（含）的得2分，97以下不得分；以截图材料为准。 | 0-5分 |
| 总 计 | | |  | 70分 |

二、商务标详细评审（30分）

（1）评标基准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结算率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商务报价分为30分。

（2）商务得分计算。

商务得分=（评标基准价/结算率）×30%×100，保留小数2位

**第七章 投标相关文件部分格式**

封面格式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投标报价单（格式）

投标函（格式）

**封面格式**

**正/副本**

**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货物、服务类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采购**

**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商务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JKYJY20250802**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一般情况 | | | | | | |
| 应标单位名称 |  | | | 单位性质 | |  |
| 资本结构情况 | |  |
| 公司注册名称 |  | | | | | |
| 营业范围 |  | | | | | |
| 地 址 |  | | | 邮 编 | |  |
| 电 话 |  | | | 传 真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 2、联系人 | | | | | | |
| 姓名 | | 职务 | 职称 | | 电话 | |
|  | |  |  | |  | |
| 我保证本文件的真实性，并授权 代表本公司负责阐述有关技术等方面的情况。  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附件二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项目名称：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货物、服务类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致：（采购人名称）

注册于（注册地址）的（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本人（授权人姓名）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特授权本单位的（被授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办理就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货物、服务类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授权人签名：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明即可。

附件三

**投标报价单（格式）**

**项目名称：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货物、服务类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招标编号：JKYJY20250802**

|  |  |
| --- | --- |
| 研究院一般货物、服务类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基准价 | 投标结算率 |
|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收费标准 |  |

**注**

**1、服务期内保持不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结算率**

**2、为保证服务质量，结算率须在70%-100%进行报价；**

**3、单次代理服务费少于3000元时，按3000元计。**

投标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 标 函**

致：

1、我方已全面阅读和研究贵方的招标编号为JKYJY20250802的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货物、服务类项目招标代理服务招标文件和招标补充文件，同意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并按此确定本项目投标的全部内容，以本投标文件向你方发包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

**针对本项目，我方报价如下：**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的 %进行计算。**

2、我方将严格按照有关招标投标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参加投标，并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对决标结果也没有解释义务。

3、如由我方中标，在接到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按中标通知、招标文件和本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你方签定招标代理合同，并履行规定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4、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提供优质的代理服务。

5、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和资料。

7、我方承认该投标文件格式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本投标文件自递交你方之日起 90天内有效，在此有效期内，全部条款内容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如中标将成为招标代理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联系人： 联系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八章 合同模板**

甲方：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

乙方：

根据招标结果，甲、乙双方就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货物、服务类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项目编号：JKYJY20250802）采购等有关事宜，经充分协商，自愿签订合同条款如下，供双方共同遵守履行：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及乙方在投标文件和其他书面文件的承诺，确定最终招标代理项目、数量、服务期限等内容。

2.甲方有权按照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本合同等文件对乙方履约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如发现乙方违反招投标文件、本框架协议的有关规定或其他承诺，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同时有权通过媒体公告或其他形式披露乙方的违约行为。

3.每个单项招标代理服务委托时，待甲方审定确认，发布采购公告等采购信息，组织采购活动（包括组建评标委员会、开标、评标、推荐中标供应商候选人、发布中标通知书、向甲方提交评标报告及相关采购活动工作资料（装订成册），及时将有关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等报相关部门备案），期间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当甲方实际使用部门投诉乙方服务存在质量问题时，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及招投标文件和其他相关约定及时处理；若乙方对投诉有异议或对服务是否存在服务问题不能与甲方达成一致书面意见的，甲方可向财政部门或有关部门投诉。

5.招标代理服务费由**单个项目中标单位（或供应商）**支付。

6.甲方保证依法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全部义务。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为浙江大学国际健康医学研究院所需的货物、服务招标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均须符合国家标准和招标文件要求，乙方保证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及时向甲方各部门提供高质量的服务，且不在本合同和招投标文件内容之外提出任何附加条款；若实际存在任何附加或额外条款，无论签署的情形如何，均应当被视为无效。

3.乙方违反招投标文件、本合同以及其他书面承诺，均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在委托采购代理的范围内按法律法规处理一切事务，对甲方提出的采购内容及技术需求等，有依法审查的义务，并对其招标采购代理事项的合法性负责。

5.乙方应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独立组织采购活动，接受甲方和有关部门的监督，自觉执行回避制度，遵守廉政规定和采购纪律，并承担保密责任。

6.乙方保证严格遵守甲方的采购程序等相关规定，保证不会将协议及其中的权利、义务转让，保证不会转包、分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上报上级采购监管部门。

7.接受甲方、甲方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履行法律、法规、规章之规定，确保招标项目合法、合规，并承担全部责任。

8.定期协助甲方整理招标采购及合同资料归档。

**三、违约处理**

乙方不履行或逾期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视情节予以催告、督促履行、停付或拒付价款，暂停其招标采购代理资格或解除本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上一年度招标金额的1%）或赔偿甲方因乙方违约行为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四、双方共同责任**

1.在招标采购活动进行过程中和招标采购活动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应当保密的事项保密。

2.非甲乙双方原因造成招标采购项目失败的，甲乙方双方有责任共同继续完成本次招标采购项目。

## 五、合同价款

1.委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收费标准 %计取。

2.专家评审费，由【乙方】支付。

3.开标评标服务费，由【乙方】支付。

4.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成本费，由【乙方】收取。

5.若在报纸上刊登招标公告的，其报纸公告刊登费由【甲方】支付。

6.其它：投标保证金由【乙方】收取保管。

7.招标代理服务费待每个标段招标工作完成，并提交代理报告经【甲方】认可后，与中标单位结清。

六、**考核条款**

1.年度考核95分及以上，不扣款；

2.考核90分以下，每少一分扣200元整；

3.考核85分以下，每少一分扣500元整。

甲方可与年度考核分数在90分（包括90分）以上的乙方续签合同。如续签，则续签合同期限不超过1年，续签不超过2次，全部合同累计时间最长3年，同时新一期费用与上一期相同。如因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动或主管单位文件、命令、突发公告卫生事件等要求，甲方亦可提前终止合同，需提前30天书面通知乙方。

## 七、协议的组成部分

1.本合同；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文件；

4.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5.其它补充协议。

## 八、协议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2025年 月 日至2026年 月 日。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 九、纠纷解决方式

履行本合同发生的纠纷，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订时间：2025年 月 日

**附件一**

**招标代理服务考核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内容** | **分值** | **打分** |
| **1** | **招标文件撰写规范和专业性** | **20** |  |
| **2** | **招标及中标公告内容完整性、及时性** | **10** |  |
| **3** | **招标代理活动各环节的规范性和专业性** | **20** |  |
| **4** | **因招标代理原因引起的投诉量和影响** | **20** |  |
| **5** | **投诉处理妥善性** | **20** |  |
| **6** | **中标资料移交采购人的及时性** | **10** |  |